

承德县集中式生活饮用水 水源水质状况报告

(2020 年 10 月)

一、监测情况

2020 年 10 月，对全县 2 个在用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（地下水）进行了监测。

（一）监测点位

本月实际监测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（地下水）2 个：二水厂、二道河。

（二）监测项目

根据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 表 1 中 39 项，监测项目分别为：pH 值、总硬度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挥发性酚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耗氧量、硝酸盐氮、亚硝酸盐氮、氨氮、氟化物、氰化物、汞、砷、硒、镉、六价铬、铅、总大肠菌群、色度、碘化物、溶解性总固体、浑浊度、细菌总数、硫化物、钠、三氯甲烷、四氯化碳、苯、甲苯、铝、嗅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总 α 放射性、总 β 放射性。

二、评价标准及方法

地下水水源：根据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，采用单因子评价法进行评价。

三、评价结果

监测的 2 个在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均达到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 III 类标准, 达标率为 100% (详见附表)。

附表: 10月份承德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

序号	城市名称	监测点位	水源类型	达标情况
1	承德县	二水厂	地下水	达标
2		二道河	地下水	达标

- 备注: 1、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, 是指进入输水管网送到用户的和具有一定取水规模 (供水人口一般大于 1000 人) 的在用、备用和规划水源。
- 2、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和饮用水的区别: 饮用水水源为原水, 居民饮用水为末梢水, 水源水经自来水厂净化处理达到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后, 进入居民供水系统作为饮用水。